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14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5,056,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1.06元。截至2019年9月2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94,887.9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940.7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85,947.17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验字（2019）第110ZC015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年度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940.89万元，收到专户理财收益494.80万元，收到专户利息收入24.36万元，扣除专户手续费0.06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40.89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85,655.45万元（其中专户募集资金84,006.28万元，理财收益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519.10万元，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130.07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从2019年9月24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2019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Hillstone Networks Corp.（以下简称“美国山石”）和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山石”）为“网络安全产品线拓展升级项目”、“高性能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项目”和“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美国山石增资500万美元、向北京山石增资20,000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同意美国山石、北京山石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在增资完成后与公司、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19年12月31日，前述增资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签署尚未完成。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89030078801900000732	募集资金专户	251,540,090.0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8112001013400494420	募集资金专户	307,665,758.9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城支行	544373715116	募集资金专户	247,182,177.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	0200001119200034586	募集资金专户	50,166,465.82
合计	-	-	856,554,492.0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10,413.53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置换尚未完成，故未计入2019年投入中。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8,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19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 (万元)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金额 (万元)
-----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保本型“随心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类	4,000.00	2019/10/28	2019/12/02	11.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	保本浮动收益类	1,000.00	2019/10/25	2019/12/02	3.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288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3,000.00	2019/10/18	2019/12/20	147.7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23,000.00	2019/10/22	2019/12/30	154.3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972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7,000.00	2019/10/18	2019/12/23	178.20
合计	-	-	78,000.00	-	-	494.80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违规情形。

九、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山石网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十、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一、上网公告附件

1、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947.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0.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0.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网络安全产品线拓展升级项目	否	42,912.62	42,912.62	42,912.62	590.34	590.34	-42,322.28	1.38%	—	—	—	否
高性能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项目	否	26,622.74	26,622.74	26,622.74	269.68	269.68	-26,353.06	1.01%	—	—	—	否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16,411.81	16,411.81	16,411.81	1,080.87	1,080.87	-15,330.94	6.59%	—	—	—	否

合计	—	85,947.17	85,947.17	85,947.17	1,940.89	1,940.89	-84,006.28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本期累计购买理财 78,000 万元，累计产生 494.80 万元的收益，期末无结余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市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比如固定收益类的国债、银行理财产品以及其他投资产品等，在上表的“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中填写。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第二十七条：当期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的，上市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中披露本报告期的收益情况以及期末的投资份额、签约方、产品名称、期限等信息。